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1,890.52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4）。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为风险较低的投资产品，但仍不排除因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操作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722号）核准，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发行普通股（A股）49,484,82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8.6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9,528,246.28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623,056.6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18,905,189.67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5年12月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426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2月4日		
募集资金总额	42,952.82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1,890.52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	/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投资方式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拟采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方式，风险等级为PR1（谨慎型）。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如有)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	是否构成关 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 全性高、流动 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 相改变募集 资金用途的 行为
浙商银行单 位结构性存 款产品	浙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 司北京分行营 业部	结构性存款	14 天	5,000 万元	保本浮动 收益	1.00% 或 1.60% 或 2.10%	否	是	否
浙商银行单 位结构性存 款产品	浙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 司北京分行营 业部	结构性存款	90 天	5,000 万元	保本浮动 收益	1.00% 或 1.75% 或 2.30%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对募集资金账户进行协定存款管理以及本次购买10,000万元结构性存款产品外，无其他现金管理情况。

二、审议程序及保荐机构意见

2025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利用不超过人民币41,890.52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该项资金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但仍不排除因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操作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必须严格遵守董事会决议授权范围，所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现金管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理财产品；

3.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部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公司审计部根据谨慎性原则定期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

4. 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现金管理相关业务；

6. 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的影响。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或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科目，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31 日